

# 《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

## 撰稿用例

### 一、扉頁與摘要

《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稿件》扉頁書寫下列兩項：

1. 題目：中、英文並列。
2. 作者：中、英文並列。

#### 摘要

論著摘要各以中、英文撰寫一份，每份以不超過 250 字為原則。

### 二、引書

1. 直接引語，用冒號（：）時，英文加雙引號（“ ”），中文加單引號（‘ ’），如：

Wolf concluded: “Only in a situation where effective alternative options exist can a shift to a new order be made.”

子曰：「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有朋自遠方來不亦樂乎？……」

2. 直接引語，不用冒號（：），英文用單引號（‘ ’），中文用單引號（‘ ’），如：

Such cases led Ralph Linton to the view that the nuclear family play ‘an insignificant role in the lives of many societies.’

孔子所謂「道不同不相為謀」殆指此而言。

3. 直接引語，但另獨起一段者，不用引號，如：

荀子云：

人生有欲，欲則求，求則爭，爭則亂，亂則窮。

As Cornell has pointed out:

There is a high correlation . . . a goodly share.

4. 引語中復有引語時，英文雙引號（“ ”）在外，單引號（‘ ’）在內，中文雙引號（『 』）在內，單引號（‘ ’）在外，如：

銅鼓圖文與楚辭九歌中曾云：「著者的假設，九歌是屈原記事之賦，歌的內容記祭神祀典……如東君『羌聲色兮娛人，歡者憺兮志歸』。」

### 三、土語用法

1. 一般土語之用語，斜體、不大寫、不用括弧，如：

這是以家宅 *uma?*，家氏 *galag nua uma?* 為中心。

(請注意：在土名下加一橫，如 uma? 印刷廠便會排成斜體)

2. 專有人名、地名、神名：

a. 如用羅馬字拼音，則正體、大寫、加括弧，如：

阿美 (Ami)，台灣 (Taiwan)

b. 如用國際音標，則斜體、大寫、加括弧，如：

馬太安 (*Vataan*)

### 四、附加原文的寫法

1. 如為一般用語，加括弧、小寫、正體，如：

既非純父系 (patrilineal) 也不是純母系 (matrilineal)

2. 專有名詞，加括弧、大寫、正體，如：

一直說到印度的迦尼薩 (Ganesa) 和希臘的雅典娜 (Athene)

### 五、註解

1. 註明出處的註解：請直接將作者、出版時間及頁數寫在正文中適當的地方，如：

(蕭公權，1964: 100-105)

(Hunter, 1947: 96-97)

當正文中已有作者姓名時，可直接將出版時間及頁數緊接著標出，如：

蕭公權 (1964: 100-105)

Hunter (1947: 96-97)

2. 須說明或引申行文的涵義時，請用腳註。在正文中用阿拉伯數字於標點符號之後，如：

他的結論與某某社會學家有很大的差異。<sup>2</sup>

It is widely recognized that language is the vehicle of culture.<sup>8</sup>

## 六、圖版、插圖及表

1. 圖版寫法，如：

圖版 1，或 Plate 1.

2. 插圖寫法，如：

圖 1，或 Fig. 1.

3. 表的寫法，如：

表 1，或 Table 1.

以上圖版、插圖、表等若有同一類而行區分時，請一律採用 1-1, 1-2,

……標明，如：

圖版 1-1，圖版 1-2；圖 2-1, 2-2，表 3-1, 3-2。

## 七、數字寫法

原則上所有統計數字請以阿拉伯數字表示，如：

該區共有男性 31,586 人，女性 30,816 人。

## 八、參考資料

參考書目請列在論文後面，並依下列方式處理：

1. 若是書籍請在第一行寫作者全名，第二行空二格寫出版年代（西元），  
在依次寫出書名、出版地、出版者，如：

瞿同祖

1978 《中國法律與中國社會》。台南：儼勉出版社。

Bendix, Reinhard

1977 *Nation-Building and Citizenship*.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 若所引的文章在某一本編寫的書中，請依下例處理：

朱岑樓

1972 <從社會個人與文化的關係論中國人性格的恥感取向>, 見李亦園、楊國樞(編),《中國人的性格》,頁85-126。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Hobsbawm, E.J.

1972 "The British Standard of Living, 1770-1850," in Sima Liberman (ed.), *Europe and the Industrial Revolution*.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Schenk-man Publishing Company.

3.若引期刊中的文章,請於第一行寫作者全名,第二行空二格寫年代(西元),再依序寫出文章名、雜誌名(請加橫線)、卷期數、頁數,如:  
趙 岡

1988 <明清地籍研究>,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9: 37-59。

Headrick, Daniel R.

1979 "The Tools of Imperialism: Technology and the Expansion of European Colonial Empires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Journal of Modern History* 51(2): 231-265.

[請注意:英文除介系詞、冠詞外,所有文字的第一個字母應大寫(但介系詞、冠詞等為書名或文章的開頭仍應大寫)。]

4.引用博士或碩士論文時,請參照引用文章方式處理,惟需註明校名,如:

鄭亦芳

1979 「上海錢莊的興衰(一八四三~一九三七)」,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Lai, Tse-han

1976 "A Study of a Faltering Democrat: The Life of Sun Fo, 1890-1949,"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Il-

linois (Unpublished).

5. 若同一作者有多項參考資料時，請依年代排列，若同一作者同一年代有多項參考資料時，請依序在年代後加 a b c 等符號，如 1978a 1978b。

## 九、其他注意事項

1. 西文作者姓名有兩個以上時，第一個作者姓名按 Last Name, First Name, Middle Name 順序寫，第二個以後的作者則按 First Name, Middle Name, Last Name 順序寫，如：

Bottomore, Tom and Robert Nisbet

1978 *A History of Sociological Analysis*. New York: Basic Books Inc. Publishers.

2. 西文書目除介系詞、冠詞與連接詞外，每個字字首請用大寫。  
3. 譯著或編著者請在人名後括號加上譯或編等字樣，西文則加 (ed.)，兩人以上則 (eds.)，如：

馬君武 (譯)

吳相湘 (編)

Levenson, J. (ed.)

Cahnman, Werner J. and Alvin Boskoff (eds.)

4. 參考書目之排列，以作者姓氏筆劃或英文字母順序，依次排列。  
5. 中文的英文拼音請根據麥氏字典或林語堂當代漢英字典的拼法，例：  
中國 (Chung-kuo)，我的生活 (Wo ti sheng-ho)。